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YE PHARMA GROUP LTD.

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86)

自願性公告

建議購回股份

本公告乃由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30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股東」)於2019年6月12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之一般授權(「購回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其擬根據購回授權行使其權力以在合適時間於公開市場上購回股份。根據購回授權，本公司獲批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最多327,496,534股股份，佔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建議股份購回」)。於2020年2月3日，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於聯交所購回3,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隨後將註銷上述已購回股份。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財政狀況穩健。董事會認為，股份的當前成交價格並未反映其內在價值及本集團的實際業務前景，並為本公司購回股份的良機。董事會相信，建議股份購回及其後註銷所購回的股份可提升股份價值，從而改善本公司股東的回報。此外，建議股份購回反映本公司對自身價值的認可及行業長遠前景的信心。董事會認為建議股份購回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本公司是否行使購回授權將視乎市況及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概不保證任何股份購回的時間、數量或價格，亦不保證會否作出任何進一步購回。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宜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綠葉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殿波

香港，2020年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殿波先生、楊榮兵先生、袁會先先生及祝媛媛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瑞霖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化橋先生、盧毓琳教授、梁民傑先生及蔡思聰先生。